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违法行为立案审批表

案 由	涉嫌违反固体废物管理制度案	立案号	邵市生环立 (3) [2023]34 号	
案件来源	☐ 执法巡查 ☒ 信访投诉 ☐ 上级转办 ☐ 其它:			
当 事 人	名称或姓名	邵阳市昆鹏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	17752677299
	地 址	邵阳县塘渡口镇梅子院村	邮政编码	422100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523774464706M		
	法定代表人	刘艳玲	职 务	法人
案情简介及立案理由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我局接到县网信办转来的关于群众网上投诉邵阳市昆鹏造纸有限责任公司环境污染信访件后, 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组织执法人员到该公司现场进行执法检查发现, 该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在对厂区原污水沉淀池拆除施工过程中, 直接将原沉淀池内清理出来的纸浆废渣 (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堆放在厂区锅炉房平地上, 且未采取有效防范措施, 导致少量含水率过高纸浆废渣排入水环境。 该环境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初步判断符合《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立案条件。			
承办人意见	建议立案查处 承办人: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承办机构审核意见	同意立案查处, 由执法中队、执法中队执法人员负责调查取证。 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法制部门审查意见	同意 审查人: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分管执 法局领 导审批 意见	同意 签字: 陈凤 2023 12月18 日
分管法 制局领 导审批 意见	同意 签字: 陈凤 2023 12月18 日
局长审 批意见	同意 签字: 陈凤 2023 12月18 日